

政务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现将政务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今年，政务服务中心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通过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式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各窗口单位在工作期间随时保持在线状态，方便上网群众咨询，并派专人负责网上政务大厅维护和监管工作。

（二）2021 年 1-12 月份，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共受理转办群众反馈问题 2670 件，其中：咨询类 85 件、求助类 2034 件、建议类 8 件、投诉举报 543 件、其它 0 件，。

（三）2021 年政务服务中心通过 LED 屏、公告栏等方式，主动公开了行政许可事项 148 条，公共服务事项 257 条，并及时公布了各类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5.03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科 研	社会 公益	法律 服务	其 他	

		企 业	机 构	组 织	机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							
	6.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2.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3.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2670						2670
	2.重复申请	368						368
	3.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到位、工作认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工作中还存在缺乏工作经验、公开时效性方

面还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下一步，我中心将采取切实措施，从以下几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按照全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细化优化工作流程，完善运行机制。

（二）持续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及形式的多样化，强化政务公开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